

彰化縣縣立芳苑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結果表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112學年度以五大願景「人文、活力、感恩、負責、國際」為本校發展課程之基本理念，並規劃113學年度課程將此五大願景呼應課綱「三面九項」所要求之相關內涵。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已依教育部新課綱之規定安排學習節數，亦考量學生在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多元發展之需求。
		2. 內容 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依鈞府之表單填寫，無闕漏。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112學年度七年級部定課程30節、彈性5節、總節數35節，八年級部定課程30節、彈性5節、總節數35節，九年級部定課程29節、彈性6節、總節數35節，均符合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依法律規定
		3. 邏輯 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本校五大願景結合彈性課程進行課程規劃，並考量地方特色，以「海洋教育」為發展重點，輔以與在地社區連結之課程，例如：班級輔導、聯課活動等。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已完成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圖表之撰寫，且以此為課程規劃之重要參考依據。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校本課程之規劃經課發會委員(含校長、主任及各領域代表)於會議中討論、集思廣益後，決議通過並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112學年度之領域課程均依規定進行規劃，並融入本校「海洋教育」為發展重點。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各領域於教學研究會中，以「海洋教育」為主題，進行課程規劃討論及教材設計，並經課發會通過後實施。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彈性課程兼顧海洋教育技藝學科補救社團活動班級輔導閱讀國際教育等多元性質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彈性課程設計多以活動性質或主題性質呈現，設計以情境化、脈絡化之課程，讓學生更容易達成學習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依 鈞府規定撰寫相關規劃表格，並依教育部相關規定安排課程內容及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112學年度七、八、九年級皆已依108課綱彈性課程規劃並執行。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彈性課程多規劃以統整性主題探究為主，各單元間具有順序性及繼續性。
		11.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以五大願景為發展重點，並於彈性課程規劃中，依此願景及學校特色進行課程規劃。

	邏輯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彈性課程內容以活動性及主題性之課程為主，評量方式則採用多元評量，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間相互呼應，具邏輯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彈性課程之規劃，以學校及地方社區特色為主要設計原則，同時考量學生需求。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彈性課程之規畫乃由學校及地方社區特色之相關資料蒐集與分析後，經全校教師於領域會議及課發會中，進行討論並決議。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本校112學年度校外人士協同教學與校內教師共同教授生活科技及視覺藝術課程，本校教師同時積極參與縣府輔導團舉辦之非專研習。另外，校內已有4位教師通過閩南語中高及語言能力認證，以及1位教師正在進修資訊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充分具備未來教授本土語文及資訊科技課程資格。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本校於107學年度，便已辦理完成全校教師之「十二年國教課綱」之相關研習，且校長、主任及行政相關組長及領域教師代表，亦已於108學年度完成109課綱與素養導向課程相關研習及教案撰寫。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依規定每學年各領域至少進行4-6次教學研究會議，進行相關議題之研討與專業成長。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本校112學年度課程計畫經審查通過後，立即於學校網頁以連結附件方式公告，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計畫皆經課發會委員審核通過後實施。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均於開學前已妥善規畫，並於112學年度順利執行。

	各課程實施情形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針對學科學習進行基本知識護照之認證，提升學生之基本能力；針對彈性課程--閱讀，進行閱讀護照之認證，檢核學生學習成效；再者於每週升旗時間進行英語文朗讀檢核；另於全校性活動及校內外比賽中展現藝能科目及彈性課程之教學成果。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於112學年度皆依課程計畫之規畫安排教學內容，並以學生能力及需求，設計教學策略，以達成學習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於教學過程中均能實施形成性評量，並依評量結果調整教學策略，以適性教學及多元評量等方式，提升學生學習之成效。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依課綱規定之內涵進行教學，並根據形成性評量或團體輔導、個別輔導等結果，調整教學策略及評量方式。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學科領域會議於教學研究中針對各次定期評量及學生學習表現，進行會議討論及策略調整與規劃；健體、綜合、藝術、科技領域則於社群內討論教學相關教材、學生表現與實施方式之規劃與調整。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以多元評量為主軸，進行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以檢核學生學習之結果表現，是否達成課綱所訂定之內涵。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課程除融入重大議題及校本課程外，教師教學亦強調學生之學習態度與解決問題之能力，同時呼應本校課程發展之五大類願景。
		20. 持續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多數學生經教師採取不同教學策略及多元評量後，學習成效均有提升，且亦能完成該階段基本的學習能力。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多數學生於彈性課程之表現均正向、良好，且學習結果多能符合各彈性課程規畫之預期學習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多數學生於彈性課程之表現均正向、良好，且學習結果多能符合各彈性課程規畫之預期學習目標。
	課程總體架構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多數學生經彈性課程之學習後，均能於全校性活動或校內外競賽中，有正向、優秀之表現。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多數學生參與以活動或主題性質為主之彈性課程，均能達成該課預期之學習成效，且彈性課程中之聯課活動具有多元性，且採取打破年級之選課方式，讓學生均能依個別興趣、需求獲得適性發展。

承辦單位

教學組 葉姿彤

校長

校長黃天助

教務組 周黃珠月